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1-024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下午2:30至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下午 3:00。

2、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邓平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17,571,86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014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06,907,75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6126%。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0,664,10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14%。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1,532,56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5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代表股份868,45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10,664,10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14%。

公司全体董事及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李庆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517,571,858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1,532,555股。

李庆华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1.02 选举周满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517,571,858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1,532,555股。

周满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1.03 选举杨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517,571,858股。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股份11,532,555股。

杨建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杨杰群、杨敏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全文见2021年4月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